

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及 2016 年陆河县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说明

一、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16 年度未开展预算绩效工作。

二、2016 年陆河县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说明

陆河县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（下同）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 1585 万元，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增加 172 万元，增长 12.17%，比 2016 年预算增加 61 万元，增长 4.00%。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决算 2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总额的 0.13%，因公出国（境）批次 1 次，人次 2 人。2016 年度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持平。比 2016 年预算减少 11 万元，下降 84.60%。下降的主要原因是：县级出国（境）需上级下达任务并按实际发生核算，因此波动比较大，属正常现象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1130 万元。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85 辆。占“三公”经费总额的 71.29%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356 万元，用于公安局更新购置 16 辆公务用车、水务局购置 1 辆、食品药品监管局购置 1 辆、林业局购置 2 辆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4 万元。2016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增加 240 万元，增长 26.97%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 2015 年决算减少 104 万元，下降 11.85%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增长的主

要原因是：部门业务需要，购置公务用车。

3. 公务接待费决算 453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总额的 28.58%。2016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减少 68 万元，下降 13.05%。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 6157 个，共 49837 人次。下降的主要原因是：落实中央八项规定，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委的有关要求执行，严控不合规接待，厉行勤俭节约，减少了公务接待。